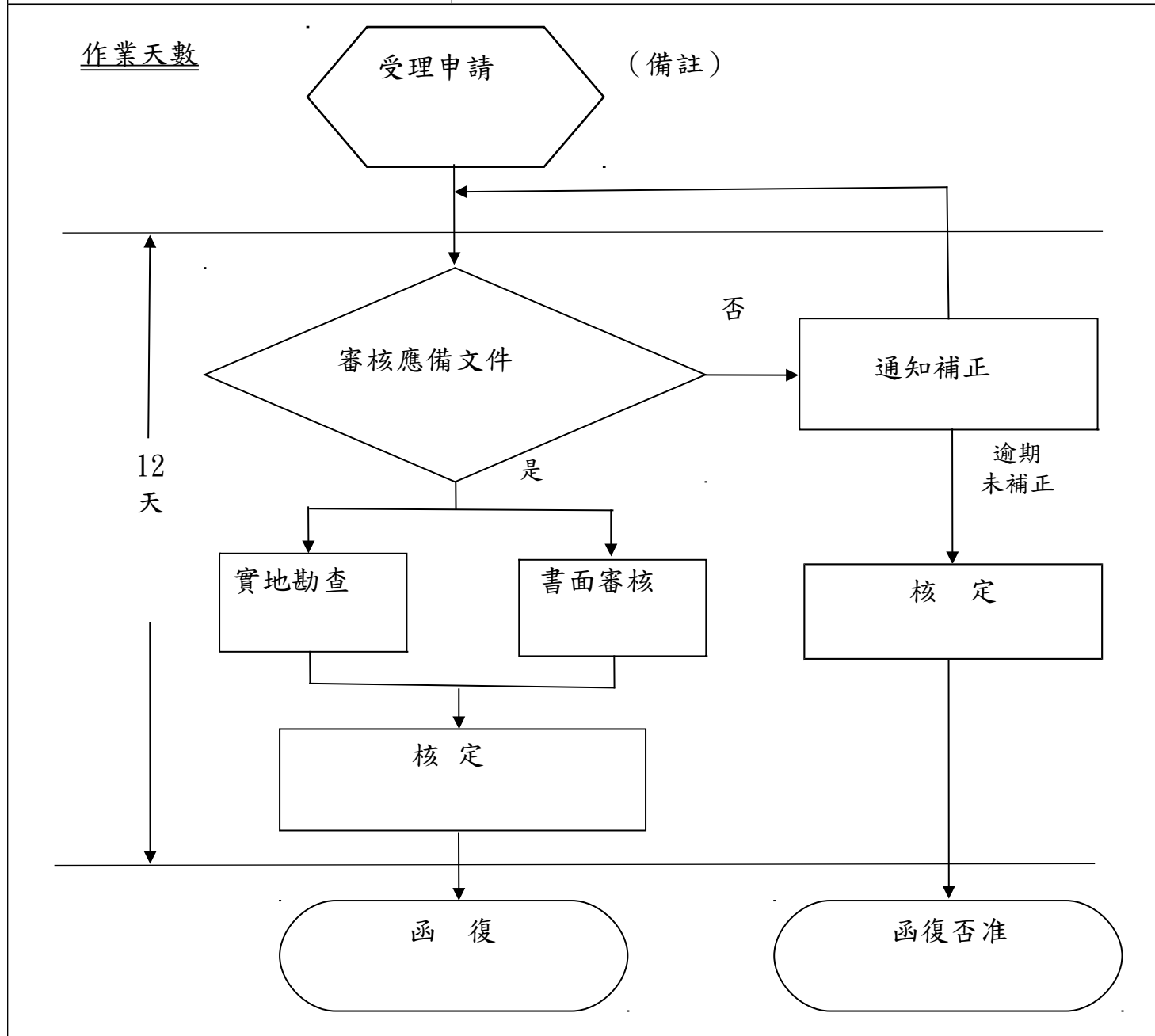


## 澎湖縣政府申辦案件標準作業流程圖

業務單位	稅務局
業務項目 (SOP) 名稱	申請地價稅巷道、騎樓用地減免



備註：

1. 請詳實填列線上申請各項欄位資料，以維權益。
2. 應檢附附件(得以電子檔上傳，已上傳電子檔者，免寄送紙本)：
  - (1) 申請巷道用地者，請檢附地籍圖或土地所有權狀影本。
  - (2) 申請騎樓用地者，請註明房屋層數並檢附建築物使用執照影本或建物所有權狀影本。
3. 請於每年地價稅開徵 40 日前(即 9 月 22 日前)提出申請，逾期申請者，自申請之次年開始適用。
4. 服務電話：澎湖縣政府稅務局土地稅科 06-9279151 分機 246、248。

